附件1

检验依据及检验项目

一、粮食加工品（普通挂面、手工面）

检验依据： 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检验项目：铅（以Pb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项目。

二、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

1.花生油

检验依据：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。

检验项目：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、铅（以Pb计）等项目。

2.菜籽油

检验依据：GB 2716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。

检验项目：酸值/酸价、过氧化值、铅（以Pb计）等项目。

三、调味品（酱油）

检验依据：GB 2717-2018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酱油》、GB/T 18186-2000《酿造酱油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。

检验项目：氨基酸态氮、全氮（以氮计）、铵盐（以占氨基酸态氮的百分比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等项目。

四、肉制品（腌腊肉制品）

检验依据：GB 2730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腌腊肉制品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检验项目：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总砷（以As计）、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等项目。

五、饮料

1.蛋白饮料

检验依据：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10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。

检验项目：蛋白质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等项目。

2.碳酸饮料（汽水）

检验依据：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7101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饮料》。

检验项目：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(以山梨酸计)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等项目。

六、酒类【白酒、白酒（液态）、白酒（原酒）】

检验依据：产品明示标准和质量要求、GB 2757-201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蒸馏酒及其配制酒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检验项目：酒精度、铅（以Pb计）、甲醇、氰化物（以HCN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三氯蔗糖等项目。

七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1.开心果、杏仁、扁桃仁、松仁、瓜子

检验依据：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检验项目：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**、**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大肠菌群、霉菌等项目。

2.其他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

检验依据：GB 1930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坚果与籽类食品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1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检验项目：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铅（以Pb计）**、**糖精钠(以糖精计)、甜蜜素（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）、大肠菌群、霉菌等项目。

八、糕点

检验依据：GB 7099-2015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糕点、面包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。

检验项目：酸价（以脂肪计）、过氧化值（以脂肪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、铝的残留量（干样品，以Al计）、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等项目。